

证券代码：833310

证券简称：仁新科技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成都仁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27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4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张随良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成都仁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现由监事会主席张

随良先生向公司监事会作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成都仁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规则》、《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9 号——创新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制定了《成都仁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成都仁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成都仁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16）及《成都仁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成都仁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制定了《成都仁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成都仁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制定了《成都仁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成都仁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成都仁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成都仁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3 日发布的《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股转系统办发〔2021〕116 号），公司对 2021 年度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自查，并编制了《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成都仁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2-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成都仁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成都仁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